2024年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实施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负责商务执法和粮食流通环节执法。配合开展反垄断相关工作。（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负责全市市场监管相关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五）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六）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拟订并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建

立制度、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落实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的审查、确权相关前置服务工作。指导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统筹指导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信息传播利用。（七）负责保护知识产权。拟订并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研究提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指导商标、专利执法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指导知识产权预警和涉外保护工作。拟订并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八）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建立并统一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九）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食品相关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十一）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建立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

测研判、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十二）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依法承担特种设备安全事故调查工作。（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拟订并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市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十五）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实施药品、医疗器械质量管理规范，化妆品经营、使用卫生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组织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配合协调涉外和港澳台事宜。参与开展相关工作对外谈判。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标准，具体组织实施韶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东韶关工业园区）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二）负责以

市市场监管局名义承办管理范围内各类企业的登记注册业务。负责依授权承担由市市场监管局直接实施和审查上报的行政许可工作。负责落实上级登记注册制度便利化措施；承担管理范围内登记注册企业的统计分析；负责市场主体数据分析研判工作。具体落实支持服务新经济、新领域、新业态行业主体的发展措施。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履行市市场监管局在管理范围内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职责；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开展打击传销工作；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负责管理范围内价格监督检查、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监管投诉举报相关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拍卖行为监督管理和动产抵押物登记管理；开展粮食流通环节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四）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落实市市场监管局有关知识产权运用、保护和规范交易的政策措施；指导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申请相关工作和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审查评议工作；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五）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推进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落实国家及地方计量法律法规；依法履行市市场监管局对管理范围内监管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监督管理职责。（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贯彻国家标准及地方标准；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七）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履行市市场监管局对管理范围内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监督管理职责，贯彻执行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制度，促进

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八）负责本单位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应急管理和新闻宣传工作。（九）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韶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广东韶关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东莞（韶关）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授权办理的涉及食品、药品、工业产品质量、特种设备等涉及安全生产责任方面任务以及交办的其他任务。

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的主要职责是：为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科级。依法负责本市食品、药品、化妆品质量检验的技术仲裁工作及检验技术人员培训工作；承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抽验任务，制定本市年度抽验计划草案及全市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数据的收集、核实、反馈、统计、评价、上报工作。

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一）宣传国家、省有关消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及政策。（二）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三）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参与有关行政部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检查。（四）依法受理消费者的投诉，并对投诉事项进行调查、调解。（五）就有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向有关行政部门反映、查询，提出建议。（六）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消费者提起诉讼。（七）组织开展对商品和服务质量、价格、售后服务及消费者意见的调查；开展消费教育，引导消费者科学、合理消费，引导经营者采取必要措施保护消费者权益。（八）组织协调市消费者委员会委员单位做好保护消费者权益的相关工作。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投诉举报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受理消费者申诉：受理属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管辖的经济违法违章行为的举报。（二）受理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投诉及建议。（三）依照市场监督管理业务职责分工，转办和交办有关举报、投诉。（四）提供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和消费信息、知识以及市场监督管理业务法律、法规、规章的咨询服务。（五）指导、协调下级申诉举报机构业务。（六）统计、分析、整理上级业务数据和资料，提供市场监管和行政执法的有关信息。（七）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25个，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科、法规科、财务科、行政许可与登记注册科、协调应急科、信用风险监管科、价格监督检查与反不正当竞争科、标准和计量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促进科、知识产权保护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人事科，另成立了直属机关党委。下属单位4个，具体包括：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投诉举报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投诉举报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9,50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4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1.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4.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07.87	本年支出合计	9,507.8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507.87	支出总计	9,507.8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9,507.87	9,507.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42	7,009.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5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5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11.23	6,3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4,667.51	4,667.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84.70	48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7.02	547.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49	90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9	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09	50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4	2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9	16.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43	3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4	4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507.87	7,599.84	1,908.0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42	5,101.38	1,908.04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550.00	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50.00	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11.23	4,953.20	1,358.04	0.0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4,667.51	4,66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45.00	0.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55.00	0.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20.00	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84.70	0.00	484.7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7.02	285.69	261.34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49	90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9	18.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09	500.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4	250.04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9	1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7	36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43	316.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4	4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58	444.5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507.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4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1.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4.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07.87	本年支出合计	9,507.8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9,507.87	支出总计	9,507.8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507.87	7,599.84	1,908.04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9.42	5,101.38	1,908.04
[20114]知识产权事务	550.00	0.00	550.00
[2011409]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550.00	0.00	550.00
[20138]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11.23	4,953.20	1,358.04
[2013801]行政运行	4,667.51	4,667.51	0.00
[2013804]市场主体管理	145.00	0.00	145.00
[2013805]市场秩序执法	10.00	0.00	10.00
[2013808]信息化建设	155.00	0.00	155.00
[2013810]质量基础	80.00	0.00	80.00
[2013812]药品事务	2.00	0.00	2.00
[2013815]质量安全监管	220.00	0.00	220.00
[2013816]食品安全监管	484.70	0.00	484.70
[2013899]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47.02	285.69	261.34
[201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9	148.19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2.40	1,692.4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49	906.4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9	18.7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0.09	500.0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4	250.04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9	16.99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61.47	361.47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1.47	361.4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16.43	316.4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5.04	45.04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444.58	444.5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444.58	444.5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44.58	444.58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599.84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11.32
[30101]基本工资	967.59
[30102]津贴补贴	1,771.17
[30103]奖金	995.03
[30106]伙食补助费	85.44
[30107]绩效工资	336.9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0.0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50.0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1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5
[30113]住房公积金	444.58
[30114]医疗费	46.8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9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53
[30201]办公费	36.52
[30202]印刷费	9.00
[30204]手续费	0.58
[30205]水费	11.00
[30206]电费	40.10
[30207]邮电费	12.42
[30209]物业管理费	88.40
[30211]差旅费	49.94
[30213]维修（护）费	23.90
[30215]会议费	2.2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6]培训费	4.24
[30217]公务接待费	3.50
[30218]专用材料费	0.20
[30226]劳务费	5.30
[30227]委托业务费	11.60
[30228]工会经费	57.20
[30229]福利费	5.5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13.7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8.79
[30301]离休费	20.36
[30302]退休费	903.97
[30304]抚恤金	14.00
[30309]奖励金	0.01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5
[310]资本性支出	13.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3.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2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908.0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4
[30114]医疗费	2.6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8.69
[30201]办公费	0.48
[30202]印刷费	15.60
[30207]邮电费	0.65
[30211]差旅费	5.10
[30213]维修（护）费	87.81
[30214]租赁费	54.41
[30215]会议费	0.57
[30216]培训费	54.72
[30218]专用材料费	19.00
[30226]劳务费	24.60
[30227]委托业务费	700.38
[30228]工会经费	0.93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0.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1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34
[30302]退休费	70.34
[30304]抚恤金	13.00
[310]资本性支出	115.58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37.05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5.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54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2]对企业补助	687.79
[31204]费用补贴	20.01
[31205]利息补贴	103.14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564.64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91.45	791.45	0.00	0.00
“三公”经费	39.50	39.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6.00	36.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50	3.5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599.84	7,599.84	7,599.84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051.70	5,051.70	5,051.7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927.46	3,927.46	3,927.4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2.86	332.86	332.8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38	789.38	789.3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736.53	736.53	736.5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8.80	598.80	598.8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8	55.28	55.2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5	78.95	78.9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1,500.79	1,500.79	1,500.7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90.34	1,290.34	1,290.3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99	132.99	132.9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46	70.46	70.4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	191.68	191.68	191.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2.08	182.08	182.0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0	8.90	8.9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12315投诉举报中心	119.13	119.13	119.13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2.63	112.63	112.6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908.04	1,908.04	1,908.04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88.04	1,788.04	1,788.04	0.00	0.00	0.00	0.00	
信息化与网络安全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后，能保障我市市场监管系统网络平台的安全可靠运行，为各类内网信息系统、数据交换、公众服务、移动执法办公提供可靠的网络基础平台支持，能更好地为全面推进商事改革提供可靠的网络服务，使我市商事改革进程和市场监管执法水平走在全省前列。对我局完善应急管理机制，有极大的保障和提升；对各县（区市）的应急联动有重大意义。补强我局关于应急机制完善的短板，应对目前市场环境不断变化的需求，尤其的特发应急管理需要，以及可视化现场管理等，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效能机制有实际的效果。能有效提升我局网络安全保障能力，防止出现网络安全事故。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打造安全宣传主阵地，向社会大力推送我市特种设备有关工作，提升全民安全素质；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事故的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进我市诚信体系建设，营造自我约束、优胜劣汰的市场公平竞争环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费及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现场鉴定评审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年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提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技术知识和安全技术素质及实际操作技能，减少和避免工伤事故的发生及职业危害，保障作业人员安全和健康；气站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现场鉴定评审，确定申请单位是否满足行政许可要求，作为行政机关作出行政许可的主要依据，保证企业的产品质量安全，以及生产安全。
质量计量消费品抽查及监管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对我市生产领域、流通领域产品开展质量监督抽查，守住产品质量安全底线，提升我市工业产品质量水平，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我市良好的市场经营秩序和社会稳定； 2.通过开展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的的计量专项监督抽查，可有效提升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合格率，规范行业秩序，保护合法生产者正当竞争的同时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减少计量纠纷投诉的发生；规范重点民生计量领域强制检定的计量器具使用，保障计量准确，营造全社会诚信经营和公平贸易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3.通过畅通举报投诉维权渠道，以及开展消费维权、“放心消费粤行动”消费监管进社区相关宣传工作，大力宣传普及消费安全意识，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韶科[2020]20号及韶府[2022]20号，该政策措施规定了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组织参与标准制修订项目资助额度：对企事业单位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的,每项奖励 20万元;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的,每项奖励10万元;参与制修订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计量检定技术规程的,每项奖励8万元;参与制修订团体标准的,择优每项奖励5万元。标准化战略工作实施经费是落实标准化战略领导小组（韶府办发函[2019]76号）有关决定，统筹推进我市标准化战略实施。2.用于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专家评审费用、市级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监督抽查项目专家评审支出。通过标准奖励项目、市级地方标准制修订专家评审、市级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监督抽查项目等工作，充分发挥标准化在自主创新、产业竞争和国际贸易中的重要技术支撑作用，鼓励各有关组织积极开展标准化工作，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打击侵权假冒、打传规直、公平竞争审查、商业秘密保护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一场宣传先进典型、曝光反面案例、普及知识产权和识假辨假知识，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的消费维权意识和营造全民打假治劣的社会氛围,组织进社区、工厂、学校、企业，动员全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进一步提高专项打假行动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有效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举办一场约50人的打击侵权假冒业务执法培训组织协调各打假成员单位开展打假培训，组织对县（市、区）打假办工作督导。聘请专职律师作为法律顾问，为执法办案人员提供法律保障。完成一场约60人的打传规直和公平竞争审查及商业秘密保护业务培训和三场法律宣传活动，增强公民的维权意识。组织一场假冒伪劣产品销毁活动，对制假售假违法犯罪分子形成严厉警示和震慑效应。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双随机、一公开”及年报公示宣传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一是深化推广应用省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继续完善“一单两库”，确保已入库具有执法资质人员占全部具有执法资质人员的比例为100%；二是充分发挥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作用，深入推动信用风险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面融合，提升监管的精准性、有效性；三是按照相关规章和市场监管总局的要求，全年市场监管部门抽查企业比例不低于3%。 积极稳妥推进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一是实现年报宣传2个100%（应报企业通知率、知晓率100%）；二是对于疫苗生产企业、特种设备生产企业和充装单位等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高风险重点行业领域，推动实现100%年报
药械化安全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各类药品监管干部培训，着力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药品监管队伍，切实提高药品安全水平，大力保障公众药品安全，全面提升公众健康水平。
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商事制度改革是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的重要切入点和突破点，是争创营商环境新优势的重要内容，是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的有效途径。构建新的符合现代市场经济发展的商事制度有利于降低准入门槛，简化准入程序，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对进一步优化市场营商环境，真正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起关键性、决定性作用。
韶关市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服务项目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监管平台加强网络巡查力度，除通过网上日常巡查，同时通过AI智能抓拍，实现全面的智能监管，及时发现问题隐患，消除食品安全风险。
原食药监局代管退休人员经费	83.34	83.34	83.34	0.00	0.00	0.00	0.00	落实原市药监局成立前已退休人员的待遇、经费，做好代管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稳定。
质量强市建设与质量提升工作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质量强市建设与质量提升工作，推动企业或组织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提升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550.00	550.00	55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每年度国家知识产权局、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省委市政府关于知识产权促进工作各项工作部署。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全面提高。持续加强地理标志和区域品牌建设，推动版权产业取得新进展，培育和挖掘一批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持续增强。持续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强化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知识产权服务更加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韶关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功能更加完善。知识产权人文环境更有活力。知识产权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深入人心，知识产权文化传播形式多样、融合发展，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更加开放、更加积极。
食用农产品快检与食品流通监管经费	16.40	16.40	16.40	0.00	0.00	0.00	0.00	1.为落实省市民生实事工作要求，加强食用农产品销售环节质量安全监管，对全市部分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展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切实提升我市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人民群众日常消费安全。2.促进食品快检室的规范化运作，确保全市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工作取得实效。3.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督促特殊食品经营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促进餐饮业发展与餐饮食品监管经费	188.00	188.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1.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相关要求，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措施。进一步发展小微型餐饮企业为规模以上餐饮企业，对新增限上餐饮企业进行一次性奖励，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促进非公有经济的良好发展。 2.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重大活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做好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3.坚持问题导向，结合工作实际开展餐饮环节食品安全专项抽检工作； 4.通过“随机查餐厅”活动，强化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引导全面监督，共管共治，进一步督促餐饮服务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规范餐饮加工操作行为。
食品生产与小作坊监管经费	57.70	57.70	57.70	0.00	0.00	0.00	0.00	1.全市食品生产安全总体形势保持平稳，食品生产安全监管机制体制运行平稳；2.实现食品相关产品生产企业抽检全覆盖、风险监测全覆盖；3.加强高风险食品品种生产单位食品生产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落实食品生产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升食品生产安全风险发现与处置能力。为规范食品、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活动，加强食品生产监督管理，保障食品安全，凡从事食品生产活动，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根据历年数据约125家企业申请的业务量，按实际委托业务的工作量并完成食品生产企业现场核查家数/次进行核算。高效在时限内完成本年度食品生产企业现场审查工作。
市场监管协调与应急经费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无重大及以上级别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全市食品安全总体形势保持平稳，食品安全监管机制体制运行平稳，群众满意度较高；完成省政府民生实事任务，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达到5.5批次/千人常住人口；通过深入开展各类食品安全宣传科普活动，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及食品安全知识得到进一步普及，公众食品安全意识和科学素养不断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打击“两超一非”与食品稽查执法综合经费	34.60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1.严厉打击食品生产经营“非法添加”违法行为，全市开展食品非法添加违法执法抽检共100批次；2.按照国家、省统一部署，大力推动全市打击假冒伪劣工作各项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及典型食品案例宣传；3.配合司法机关打击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开展危害食品安全涉嫌犯罪的涉案食品及违法行为认定工作；4.通过组织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全市食品安全执法人员业务水平。
市场安全辅助监管工作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辅助完成市场综合监督管理、执法；知识产权管理、综合执法、促进运用、保护；登记注册、标准化、质量发展、计量、认证认可与检测等管理；市场秩序、信用风险、网络交易、广告、产品质量安全、食品安全、特种设备、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等监督管理；法规、综合规划、价格监督检查消费者权益保护与反不正当竞争及办公室、财务、党务、人事后勤保障等工作，切实保障完成各项市场监管任务。
韶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双随机、一公开”及年报公示宣传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一是深化推广应用省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二是充分发挥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作用，深入推动信用风险分类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面融合;三是市场监管总局的要求，全年市场监管部门抽查企业比例不低于3%。 积极稳妥推进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一是实现年报宣传2个100%(应报企业通知率、知晓率100%);二是是全市年报率不低于去年同期水平，力争有较大进步。
韶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活动及专项任务保障食品安全抽检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0批次重大活动及专项活动食品安全抽检，保障重大活动食品安全，提升我市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食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专项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对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检验体系建设，完成6个能力验证、15个检验项目的扩项，食品细类的全项目检验由121个提升至133个，提升食品检验检测能力。
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韶关市消费者委员会专项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消费者教育活动；消费监督、消费体察活动、“放心消费承诺”及“无理由退货承诺”活动，提高宣传的广泛性何深入性，扩大消费教育受众层面，促进企业自律性，加强消费市场的社会监督，促进企业经营行为的规范，规范商品与服务质量，达到一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效益；提高消费者的法律意识和维权意识。营造全市关注消费维权的氛围、营造科学、合理、健康、和谐的消费环境，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建设“和谐韶关”。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9,507.87万元，比上年减少475.36万元，下降4.76%，主要原因是（一）根据中共韶关市委组织部的工作安排，2023年调出5名市直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2024年减少了5名市直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收入预算，（二）本年度市级项目例如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药械化安全专项经费、韶关市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服务等项目经费减少，取消韶关市制造业“品质提升”工程资金、农贸市场监管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预算9,507.87万元，比上年减少475.36万元，下降4.76%，主要原因是（一）根据中共韶关市委组织部的工作安排，2023年调出5名市直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2024年减少了5名市直党政储备类丹霞英才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预算，（二）本年度市级项目例如商事制度改革专项经费、药械化安全专项经费、韶关市学校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平台服务等项目经费减少，取消韶关市制造业“品质提升”工程资金、农贸市场监管工作经费等项目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9.5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0.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5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5.41%，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91.45万元，比上年增加78.73万元，增长11.05%，主要原因是（一）根据工作需求，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等预算支出增加；（二）市食药检所计划2024年购置一批实验室专用设备用于提升食品药品检验检测能力。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188.9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4.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128.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4471.6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7996.18平方米，车辆1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8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05.05万元，主要是政府采购视频会议系统，办公用电脑、空调、打印机、办公家具一批；自行采购专用设备微波消解仪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550	完成每年度国家知识产权局、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和省委市政府关于知识产权促进工作各项工作部署。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全面提高。持续加强地理标志和区域品牌建设，推动版权产业取得新进展，培育和挖掘一批高价值专利和专利组合。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持续增强。持续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强化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运用能力。知识产权服务更加优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韶关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功能更加完善。知识产权人文环境更有活力。知识产权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深入人心，知识产权文化传播形式多样、融合发展，知识产权人才发展环境更加开放、更加积极。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